

勞資關係

(一)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、進修、訓練、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，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:

1.各項員工福利措施

- (1)員工旅遊
- (2)慶生禮品及年節禮品
- (3)定期健康檢查
- (4)婚喪禮金補助
- (5)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給付
- (6)內部及外部訓練
- (7)員工托兒津貼補助
- (8)投保員工團險及海外出差投保旅遊平安險
- (9)投保董監責任險附帶經理人險，

2.進修及訓練

本公司訂員工除得因工作需求申請外部進修訓練，亦針對員工工作需求，辦理管理及通識訓練等各類內部訓練課程。

課程類別	總人次	總時數	總費用(元)
外部訓練課程	108	1,442	947,307
內部訓練課程	2,775	18,005	21,198
合計	2,883	19,447	968,505

3.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，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：

會計主管、會計主管職務代理人及會計人員持續進修課程：財務部門 3 人。

稽核人員專業課程訓練：稽核部門 2 人及其他部門 1 人。

4.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

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，並於民國 76 年 4 月 11 日經台北縣政府 76 北府社四字第 62640 號函核准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，按月依薪資總額提撥 2.5% 為勞工退休準備金，另於 88 年 12 月 31 日起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「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」規定，及參考精算師

退休金精算評估報告，將提撥比率更改為 2%，並於中央信託局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。此外，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新制退休金制度，本公司按選擇新制員工之薪資總額之 6% 提撥存於員工退休金專戶。

5.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及員工權益維護措施

本公司與員工建立互動式溝通及申訴管道，充分遵循勞工法令並加強福利措施，故本公司成立以來，勞資雙方關係和諧，並無勞資糾紛。公司亦透過勞資會議，溝通協調方式處理，務使勞資雙方能取得共同之認知，使各項工作順利推展。